

XIAOHONGZHUAN

肖 凤



蕭紅傳

肖 凤

蕭 紅 傳

百 花 文 艺 出 版 社

萧红传
肖风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24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天津市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4 1/8 插页3 字数86,000

1980年12月第1版 198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5,000

书号: 10151·525

定价: 0.35元

利





序

自从《散文》月刊一九八〇年创刊号及二月号选发了《萧红传》初稿的前两章之后，许多素不相识的读者，从天南海北寄来了热情洋溢的信件。他们中间有教师，有大学生，有工人，有农民，有战士，有医务工作者，有干部。他们在一封又一封感人肺腑的书信中，都不约而同地关怀着《萧红传》的写作，殷切地鼓励我继续努力。有的青年朋友还与我坦诚地谈心，诉说自己的身世及内心的感受。这些，都使我感到异常地温暖。

不少前辈与中年朋友，也一直关怀着我的写作。不断地送来贴心的话语，并提出宝贵的建议。这些，都给我增添了前进的勇气。

不曾料到的是，从大洋彼岸的美国，也飞来了鼓舞与友谊。美国研究萧红的专家、《萧红评传》的作者、旧金山州立大学中文系主任Goldblatte Howard（葛浩文）博士，在读过了《萧红传》的前两章之后，也寄来了热情洋溢的信，并提供了国外研究萧红的珍贵资料，使我进一步认识了萧红对国外读者的影响。

这种来自四面八方的关怀和鼓励，使我深受感动和鼓舞。

我是一个女性作者，衷心地钦佩与喜爱我们民族的优秀女作家。我希望自己挚爱着的祖国，在向四个现代化进军的历史进程中，涌现出更多有才华的女诗人、女小说家、女剧作家、女散文家和女文学评论家，为我们民族的文学史，增添出更加美丽的色彩。

本书的初稿于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完成后，在各方面的关怀下，又做了两次重大的修改：今年二月完成二稿，六月完成三稿。现在献给读者的，就是本书的第三稿，仍旧诚愿地希望得到广大读者的批评与指正。

作 者

一九八〇年六月二十日于北京

内 容 提 要

萧红是活跃在我国三十年代后期文坛上的一位富有才华、独具风格的女作家；也是鲁迅先生曾称之为“最有前途的女作家”。她的小说《生死场》等和以悄吟笔名写的散文集，都为广大读者所欢迎。

本书是国内第一本较为详细的萧红传记文学。它不仅为我们展示了萧红作为封建传统叛逆者的一生，坎坷不平、波涛起伏的一生，而且介绍了萧红的创作和创作生活，从而使我们可以窥索到萧红的创作道路及其艺术风格的形成与发展。萧红的成长是与鲁迅先生的热情扶植、帮助分不开的。书中也细致地描述了萧红与鲁迅的交往，从而俊写下两代作家之间一段伯乐与千里马的文坛佳话。

第一章

美丽的松花江啊，北国的江！

你的甘甜醇厚的乳汁，哺育了多少智慧、勤劳的儿女。

你有源远流长、永不枯竭的生命，你可曾知道，你的一个聪慧、软弱的女儿，早已殁于千里之外的异乡？

你那奔腾流泻、清澈温暖的江水，也许就是思念女儿的哀伤悲悼的眼泪？

从松花江那丰满的母体上，分散出来了许多较为纤细的支流。一条名叫呼兰河的小河旁边，座落着一座名叫呼兰的小县城。这是一座典型的东北小村镇，周围是一片一望无际的广阔的大平原。本世纪初，这里是一个相当闭塞、相当落后的地方。当南方已经掀起了辛亥革命的浪潮，几千年的封建帝制终于受到了猛烈震撼的时候，呼兰县的居民却仍旧是因袭着封建主义的思想与习惯，过着愚昧而且麻木的生活。萧红在她后来写的《呼兰河传》里，曾经讲述过一个关于大泥塘的触目惊心的故事。那就是呼兰县城里有一个五、六尺深的大泥坑，经常淹死马、猪、小孩子，给人们造成了许多

不便与灾难。其实，用土把坑填平，本是一件极易办到的事情。但是，呼兰县的居民，竟宁肯站在这个泥坑旁边说长道短当看客，把淹死的猪、马以及别人家的孩子，当成娱乐自己的材料，却谁也不想去改变现状。这个故事生动地说明了这里的生活方式是多么地单调、落后和保守。而这个地方，就正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一位敏感、有才华而又不幸的女作家萧红的故乡。

七、八十年前，呼兰县里住着一家姓张的大地主。他们的远祖原是山东省的破产农民，逃亡到关外垦荒耕种，残酷地剥削与他们命运相同的、后来的农户，逐渐地发家，在许多县里置办了大量的房地产，成了当时东北有名的汉族大地主。到了萧红祖父张维祯这一代，张家的财势已经渐趋没落，各房分家之后，张维祯这一支就定居在呼兰县。

在张家的巨大的但是荒凉的宅院里，存在着不和谐的、错综复杂的家庭关系。萧红的祖母、张维祯的妻子范氏，是一个精明、厉害的老太婆，她使丈夫居于她的从属地位，自己掌握着家里的财政、经济大权。萧红的父亲张廷举（张选三）是张维祯与范氏的过继儿子，贪婪成性，对父母、对儿女，都没有真感情。萧红在她以后所写的《永久的憧憬和追求》^①里，曾经这样记述过她父亲的为人：“父亲常常为着贪婪而失掉了人性。他对待仆人，对待自己的儿女，以及对待我的祖父，都是同样的吝啬而疏远，甚至于无情。”萧红的母亲姜氏则是一个思想观念极为奇怪的人，她十分地重男轻女，看不惯公公对女孩的娇纵，她本人虽然粗通文字，生

前却绝对禁止女儿读书。

就在这样一个光怪陆离的家庭中，一九一一年六月二日（阴历五月初五端午节）^②出生了一个女孩，大人们给她取名叫张迺莹。这个女孩来到人间以后，从来没有象别的孩子那样，得到过父爱与母爱。她的缺乏人性的父亲对她总是十分冷漠；令人难以理解的是，她的生母对她也总是恶言恶色。她的祖母也并不象别人的祖母那样慈祥，当她三岁的时候，她喜欢用小手指在窗纸上捅个小洞，她觉得那纸窗象面小鼓，用手指嘭嘭地捅破了，很好玩。她的祖母看到她这样，就拿了一枚大针站在窗外，专门等着刺她的小手。这种没有抚爱、没有温情的不正常的感情生活，深深地刺伤了她的幼小然而敏感的心灵。

而在这个缺乏抚爱的家庭中，唯一疼爱小萧红的人，就是她的祖父张维祺。萧红出生的时候，他已经六十多岁，从萧红记事的时候起，就是一个赋闲在家的乡绅。他是一个心地善良的老人，很疼爱小孙女，他喜欢和孩子们开开玩笑，他的眼睛永远是笑盈盈的。他不会理财，虽然名义上是一家之长，家中的实权却掌握在范氏和张廷举手上。他每日的工作就是陪伴孙女，夏天的时候还带着小萧红到自家的后园里去种种菜，养养花。在这个冷酷无情的家庭里，只有祖父带给小萧红爱和温暖，她在成年以后，仍然满怀着缠绵与惆怅的深情，怀念着这位慈祥的老人：“等我生下来，第一个给了祖父无限的欢喜，等我长大了，祖父非常的爱我。使我觉得在这世界上，有了祖父就够了，还怕什么呢？虽然父亲的冷淡，母亲的恶言恶色，和祖母的用针刺我手指的这些

事,都觉得算不了什么。”(《呼兰河传》)“从祖父那里,知道了人生除掉了冰冷和憎恶而外,还有温暖和爱。”“所以我就向这‘温暖’和‘爱’的方面,怀着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永久的憧憬和追求》)

在这个小女孩的心灵里,也只有她和祖父两人共享的后园才是一个五彩缤纷的天堂。这里有满身带着金粉的大红蝴蝶,有金色的蜻蜓,有绿色的蚂蚱,有全身长满绒毛的、胖圆圆的蜜蜂。还有一棵年代久远的大榆树,它象童话里讲的神树一样,会变换各种神奇的色彩:当风吹过来了的时候,它就摇动绿色的树叶和棕色的树枝,发出沙沙的声响;当雨落下来了的时候,它就变成了墨绿色,冒着灰色的水烟;而每当金色的阳光照耀在它身上的时候,它的满身的叶子就发出耀眼的光泽,闪烁得象大海边上的蚌壳一样美丽了。这里的太阳仿佛也比别处的太阳博大而明亮,亮得使人睁不开眼睛,凡是沐浴在这片明亮的阳光下面的生命,都显得健康而漂亮。假如花开了,就象蓓蕾从睡梦中醒来;假如鸟飞了,就象鸟儿飞上了天国;假如虫儿叫了,就象一支交响乐队在演奏;假如你去抚摸抚摸树干,似乎它在向你娓娓倾谈;假如你站在土墙边,仿佛土墙就会与你亲切地问答。

这个小女孩在这样一个美丽的后园里自由地、忘情地玩耍着,她有时凝望着蓝悠悠的、又高又远的天空,注视着自由自在的飞鸟;有时欣赏着仿佛刚刚睡醒过来似的盛开的玫瑰花以及各种各样的鲜花;有时又与树上的和地里的虫儿说话。这个后园使她忘记了父母和祖母的冷淡、古怪、寡情,她的小小的心儿,在这个宽广的大自然的世界里,和老祖父

的爱怜的眼光里，多少得到了慰藉。这个自家的后园，就是这位未来的女作家，在童年时代逃避冷酷的家庭，寻求心灵的安慰，陶冶自己的性情的小天堂。

然而，每当秋风刮来，树叶就要发黄，花朵也要凋谢，这时候的后园，就仿佛充满了倦意。等到天空飘满了雪花，后园就完全沉睡了。而北国的严冬格外漫长，同时它给小萧红带来了寂寞。每当这样的季节，她就只好跑到黑洞洞的储藏室里去消磨时光。她来往穿梭于家庭的古董堆里，在蜘蛛网里寻找着香荷包、耳环戒指、木头刀、观音粉、小钢锯、小灯笼、鹅翎扇子之类。这个黑洞洞的储藏室，简直成了小萧红探宝的地方，她在这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漫长的冬日。她躲避着寂寞的困扰，盼望着重返后园的季节早一天到来。

五岁^③的那一年，在后园里长满韭菜的夏季，有一天，她也象往常一样，正在后园里玩耍着，突然下起雨来。为了找一顶遮雨的草帽，寻来寻去发现酱缸上的缸帽子又大又好。她竟要把这个跟自己差不多高矮的缸帽子顶在头上遮雨。她觉得自己的发明非常别致，一定要给祖父看一看，于是她就象一朵大蘑菇似地蹒跚地走回屋里。缸帽子遮着她的头和眼睛，看不见祖父在哪里，她就焦急而得意地大声喊着：

“爷爷——爷爷——”

就在她大声呼唤祖父的时候，她父亲飞起了右腿，狠狠地向她踢了一脚，她差点儿没有滚到灶口的火堆里去。等到别人把她从地上抱起来，她才看清屋里的人都穿上了白色的孝服，知道她的祖母死了。

祖母逝世以后，她就闹着一定要搬到祖父的屋子里住，

和祖父睡在一张炕上。从这时候起，五岁的小萧红，开始接受中国古典诗歌的启蒙教育。她的祖父就是她的第一任启蒙教师。晚上睡觉前，或早晨醒来后，这一老一小并排躺在暖烘烘的被窝里，忘记了周围的一切，陶醉在民族的才子们所创造的诗歌的境界里。祖父用圆润的男低音吟诵道：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

小萧红觉得这首诗非常新鲜，她定睛看着祖父的嘴唇，默默地记忆，等到祖父停止了吟诵，她就立刻鼓足了全身的力气，用甜甜的奶嗓子拼命喊叫：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她觉得“处处”二字非常好听，一念到这里，小心眼里就异常地高兴，因此反复地念着。祖父也知道她喜欢这首诗，所以一遇到她不高兴的时候，老人就赶紧提醒她说：“快念‘春眠不觉晓’吧”，小萧红只要一念起这首诗来，就高兴得什么都忘记了。

小萧红读诗是如此入迷，以至睡着之后，会突然醒转过来，眼睛睁开之后，立刻高声念道：

两个黄梨（鹂）鸣翠柳，
一行白鹭上青天。

重重叠叠上楼台，

西泠忽通（几度呼童）扫不开。

刚被太阳收拾去，

又为明月送将来。

去年今日此门中，

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

桃花依旧笑春风。

直等到困乏了，才慢慢地再睡去。

诗歌里展示的境界是美的，而周围的现实生活中却充斥着丑。萧红九岁^①那年，生母姜氏去世。刚过百日，父亲就续娶了继母梁氏。如果说生母对小萧红总是恶言恶色，那么继母对小萧红则是用尽了心机来损害与虐待，这给萧红的身心带来了更大的摧残。她在《永久的憧憬和追求》里写道：

“九岁时，母亲死去。父亲也就更变了样，偶然打碎一只杯子，他就要骂到使人发抖的程度。”小萧红虽然有时想要躲避在后园或祖父的温暖的怀抱里，逃脱父亲与继母对她的迫害，却无论如何也逃避不了充斥于家中的那种冷酷的气氛对她的摧残。虽然祖父常常安慰她：“快快长吧，长大了就好了”。但这种善意的安慰也无法完全排除笼罩在她心中的阴影。

在祖父的支持下，不顾父亲的阻挠与反对，她在这一年终于进入了本城的小学。

一九二五年初秋，她十四岁的时候，又进入了县立第一

女子高小。这时候，萧红已经长成了一个少女。她高高的个子，白晰的圆脸庞上，闪动着一双大眼睛，流露出又聪明又秀气的神色，左眼皮下面，还长着一颗小小的黑痣。她的衣着很朴素，常常穿着阴丹士林布的蓝上衣，黑布裙子，白袜子，黑布鞋。她非常用功，认真听课，早来晚走，学习成绩很好。尤其是作文，在班里非常突出，一位姓果的作文老师经常夸奖她。

这一年的五月三十日，上海日本纱厂资本家枪杀了中国工人顾正红，这就是著名的“五卅”惨案。事后，反日爱国的怒潮迅速地波及全国，萧红进入高小后，这个怒潮也波及到了遥远的北方呼兰县。学生们为了支持上海工人，纷纷地组织募捐义演，小学生萧红也参加了演出，她在一出反对封建包办婚姻的话剧《傲霜枝》里，扮演了一个抗拒包办婚姻的姑娘。这是她生平第一次参加社会活动。^⑤这次活动，打开了她的眼界，活跃了她的思想。使她产生了从未有过的新鲜感。然而，父亲的所作所为又深深地刺伤着她。

萧红的父亲张廷举，据说日本帝国主义者侵占了东北之后，他竟充当汉奸，出任“伪满洲国”呼兰县的“协和”会长。如果说他对待小萧红一直是缺乏人性的，那么他对待赤贫的本家则更是冷酷无情得令人毛骨悚然。张廷举有一位本家的堂兄有二伯，他是张氏家族中败落得最早的一系的子弟，在同宗兄弟中排行老二（张廷举排行二十一），与张维祺年龄相仿。三十多岁来到张家，给他们干了半辈子活，却没有一项完整的草帽，没有一双完整的鞋袜，被褥都是破破烂烂的一团，没有一定的住处，每天晚上临时找寻可以投宿的场所，

或是在小猪圈的炕梢上，或是在磨房或粉房里。他没有房子，没有家庭，没有妻子儿女，什么都没有，是一个贫苦孤单的老人。虽然他是张家的本家，但在张家的地位却远在老厨工以下，受尽了张廷举的凌辱与虐待。比他小三十来岁的张廷举，动不动就打得他口鼻流血。据说在他晚年干不动活的时候，被张廷举毒打了一顿之后赶出家门，沦为乞丐，象祥林嫂一样地死在大街上。小萧红亲眼看见她的父亲如何把有二伯打倒在地上，也经常在半夜里听到院子里或厢房里传来有二伯凄惨的哭声。每当这样的的时候，她就更紧地偎依在祖父的身边，而善良的老祖父，对张廷举的所作所为也毫无办法。

自己的家庭是这样地充满矛盾与悲哀，社会又是那样复杂，小萧红虽然还不能理解这些事物的意义，但是它们却深深地刺激了她，一直埋藏在她童稚的记忆里。

在张家这所阴森荒凉的大宅院的偏房里，住着一家姓胡的赶车人。从表面上看，这个家庭的家风是兄友弟恭、父慈子爱。但是，他们却用最惨无人道的方法对待小孙子的团圆媳妇。这个小姑娘只有十二岁，发育得很好，长得黑乎乎的，成天总是笑呵呵的，梳着一根长及膝盖的又黑又亮的大辫子，十分惹人喜爱。但是因为她的做人大方，见了生人不怕羞，饭量大，长得高，胡家的人就要给她一个下马威。把她吊在大梁上，用皮鞭抽打得昏死过去，还用烧红的烙铁烙她的脚心，把一个健康活泼的小姑娘折磨得死去活来，夜里经常吓得哭叫。这个孩子病了，黑乎乎的小脸变得又黄又瘦，婆婆怕她死了，白白失去一个劳动力，于是不惜花费金钱请